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4-044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众兴菌业	股票代码	0027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晓利	钱晓利	
办公地址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电话	0938-2851611	0938-2851611	
电子信箱	gstszxjy@163.com	gstszxjy@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4,678,822.16	1,018,855,736.53	-1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478,836.92	197,475,000.63	-8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449,322.06	190,961,355.62	-8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800,164.60	325,536,843.68	-44.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0	0.5026	-8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0	0.4889	-8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5.64%	-4.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72,257,763.78	6,073,765,300.40	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43,995,387.42	3,432,488,958.20	-2.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4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陶军	境内自然人	28.01%	110,136,094.00	0.00	质押	37,160,000
田德	境内自然人	7.92%	31,132,277.00	0.00	质押	18,000,000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29%	9,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7,190,476.00	0.00	不适用	0
甘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5,523,800.00	0.00	不适用	0
张泽栋	境内自然人	1.25%	4,900,626.00	0.00	不适用	0
刘冬梅	境内自然人	1.17%	4,595,200.00	0.00	不适用	0
李仁荣	境内自然人	1.02%	4,022,648.00	0.00	不适用	0
龙娅平	境内自然人	1.00%	3,916,566.00	0.00	不适用	0
刘亮	境内自然人	0.67%	2,645,715.00	1,984,286.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账户;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股东田德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陶军先生的姑丈,为一致行动人;陶军先生、田德先生、刘亮先生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除上述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担保事项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预计在2024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8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等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4年0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于2024年0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等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03月2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0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4年0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4年0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同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等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0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于2024年0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2024年05 月16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等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办理了股份质押相关业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累计质押65,31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46.2312%,占公司总股本16.608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等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4-042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0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博书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8月0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4)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切实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激励作用,董事会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08月31日。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董事高博书先生、刘亮先生、陶春晖先生及邵小军先生持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均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更名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4-043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0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08月0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天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该报告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4)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4-045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2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92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价值平价发行,共募集资金92,000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0,290万元人民币。2017年12月19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7)080011号《验资报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

2022年04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及"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已建成投产,同意将上述两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2022年05月19日,公司已依法注销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账户,实际转出金额16,925.88万元(含利息及尚未支付工程尾款/质保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0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本息共计人民币95,728.01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以前年度累计直接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6,627.79万元,部分项目结项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16,925.88万元(含利息及尚未支付的工程尾款/质保金),本报告期直接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5.4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息合计余额为人民币22,128.9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7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截至2018年01月11日,公司及子公司安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吉林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武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同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1	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	安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729030128018010068657	42,290.00
2	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	甘肃银行天水分行	吉林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12400200013650	24,000.00
3	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	武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729030110018010112000	24,000.00
合计					90,290.00

注:《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详见2018年01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变更情况

2020年0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安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及武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向甘肃银行申请设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09月28日,安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武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同新存储银行甘肃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原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本次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变更后,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	甘肃银行天水分行	安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12401000003674
2	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	甘肃银行天水分行	吉林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12400200013650
3	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	甘肃银行天水分行	武威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12401000003663

备注:《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详见2020年10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018年01月12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4,846,136.32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截至2020年09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赎回。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2年0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于2022年0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阳众兴"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及武威众兴"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已建成投产,同意将上述两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截至2022年05月19日,公司已将"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及"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的结余资金转出并已依法注销该账户,实际转出金额16,925.88万元。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及《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0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息合计余额为人民币22,128.92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1)。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并使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15日

附表1-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29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73.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安阳众兴)	否	42,290.00	42,290.00		32,093.42	75.89%	2019年3月12日	1,885.84	否	否
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众兴)	否	24,000.00	24,000.00	45.42	4,049.14	16.87%	2024年12月31日	——	——	否
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武威众兴)	否	24,000.00	24,000.00		20,530.65	85.54%	2019年8月7日	-1,344.9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0,290.00	90,290.00	45.42	56,673.21	-		540.85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90,290.00	90,290.00	45.42	56,673.21	-		540.8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①"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项目正在建设中,近年来金针菇市场波动较大,公司在持续关注行业动态变化的同时放缓了建设进度;另外东北地区每年有效的工程施工时间相对较短。后续公司将在持续关注行业动态的基础上及时对项目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 ②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承诺年效益5,720万元,2024年上半年度产生效益1,885.84万元。"年产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分两期投资建设,单期项目承诺预期年效益为2,306.28万元,2024年上半年度共产生效益-1,344.99万元。2024年上半年度未达到承诺年效益,主要原因受宏观环境和市场情况变化,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共同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8年01月0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18)080001 号《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8年0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484.6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年产32,400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一)节余金额 1、公司于2022年0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于2022年0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阳众兴"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及武威众兴"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已建成投产,同意将上述两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791.16万元(含利息及尚未支付的504.70万元工程尾款/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2、截至2022年05月19日,公司已将"年产2万吨双孢蘑菇及11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及"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的结余资金转出并已依法注销该账户,实际转出金额合计16,925.88万元。 (二)节余原因 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充分利用资源,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对投资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同时,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较多的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吉林众兴"年产32,4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4-046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08月31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0年0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于2020年08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第一期)中回购股份。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07月25日及2020年08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08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900万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45%。《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至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分三期解锁,最长锁定期为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依次为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2021年08月3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股份360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4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0.87%。《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08月3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股份270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3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0.66%。《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8月3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解锁股份270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3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0.69%。《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锁定期届满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9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29%。

二、本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及后续安排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08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024年08月04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切实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激励作用,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08月31日。除此以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2024年08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其中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董事高博书先生、刘亮先生、陶春晖先生及邵小军先生持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均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存续期(含展期,下同)届满前,若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处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存续期届满前,若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处置,可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28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杰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及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王杰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王杰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王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29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今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欣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欣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欣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欣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王欣女士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对王欣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2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股权")的通知,据悉三维股权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三维股权	是	13,000,000	24.33%	1.60%	否	否	2024-08-14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偿还质押融资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持股5%以上股东三维股权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3,426,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9%。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29,9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1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0%。

持股5%以上股东三维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越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31,689,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4%。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29,9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2.7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5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收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利川华恒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川华恒")收到恩施州生态环境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恩州环罚字【2024】LC3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2024年4月16日,恩施州生态环境局利川市分局对利川华恒进行了现场调查,发现利川华恒存在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利川华恒利川市1.5万吨/年植物提取项目于2022年6月取得环评批复后,白藜芦醇生产线未按经环评批复的生产工艺流程建设,于2023年7月新增涡轮离心机对虎杖残渣进行脱水处理。生产工艺改变后,虎杖残渣由原来直接烘干改变为脱水处理后再烘干,改变后的工艺新增了污染物,与原环评报告明显不符,未依法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参照《湖北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2021年修订版)》的裁量,对利川华恒作出如下决定:罚款人民币陆拾万壹仟伍佰零玖元整(601,509.00元)。"

同时,收到恩施州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告知书》(编号:[2024]LC003号),利川华恒该行政处罚属于一般行政处罚,公司可于3个月后按照相关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申请信用修复。

二、事件原因及整改措施

经公司核查,本次事项系控股孙公司利川华恒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能耗,对生产线进行了工艺流程优化,优化后的工艺会产生微量废液,而利川华恒未及时就工艺变更事项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导致优化后的工艺流程与原环评报告批复不符。

此次事件发生后,公司立即要求利川华恒管理层聘请有资质的危废检测、处理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积极进行整改和提出听证申请,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追责处理。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次事件涉及的生产线正处于生产工艺改造升级中,利川华恒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在获得正式批复后再投入生产。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度,利川华恒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99%,占比较小,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利川华恒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目前利川华恒产品库存充足,能够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公司将要求子公司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环保管理和监督,加强全体员工对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合规意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2023年8月23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